

2021 年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概况

一、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要职责

二、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 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拟订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完善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有关工作。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负责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县消费者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五)负责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对不正当竞争行为进行查处。依法对全县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协调处理维护市场竞争秩序的重大问题。

(六)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

准、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七)负责组织实施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并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八)负责组织实施知识产权保护。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推动全县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工作。负责组织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九)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县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十)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推进全县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二)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

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县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十六)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实施相关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抽检及药品和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知识产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内设机构情况：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行政许可与登记注册股、协调与应急股(和

平县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办公室)、信用风险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股(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计量与标准化股、广告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股、质量发展与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餐饮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人事股 19 个内设机构。全县设 10 个市场监督管理所,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派驻乡镇机构,分别为:阳明市场监督管理所、城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彭寨市场监督管理所、热水市场监督管理所、合水市场监督管理所、下车市场监督管理所、长塘市场监督管理所、林寨市场监督管理所、东水市场监督管理所、贝墩市场监督管理所。

(二) 人员构成情况:我单位实有在职人员 128 人,其中行政编制 97 人,事业编 31 人。离退休人员 118 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0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180.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9.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0.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2.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3.1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03.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403.13	总计	60	2,403.1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3.13	2,40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0.97	2,18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7.70	4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0.70	3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33.27	2,13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672.73	1,67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9.40	2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31.14	43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5	59.2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3.13	2,40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8	4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58	4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87	30.8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 403. 13	2, 403. 1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 52	15.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5. 52	15.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5. 34	15. 3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5. 34	15. 3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 05	132. 0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 05	132. 0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 05	132. 0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3.13	1,894.89	508.2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0.97	1,672.73	508.24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7.70	0.00	47.7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0.70	0.00	30.7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33.27	1,672.73	460.54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672.73	1,672.73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9.40	0.00	29.4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31.14	0.00	431.1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5	59.25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3.13	1,894.89	508.2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8	45.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58	45.5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87	30.87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52	15.52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3.13	1,894.89	508.24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5.52	15.52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5.34	15.34	0.0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5.34	15.3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05	132.0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05	132.0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05	132.0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0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80.97	2,180.9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25	59.2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87	30.8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2.05	132.0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3.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03.13	2,403.1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403.13	总计	64	2,403.13	2,403.1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03.13	1,894.89	508.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0.97	1,672.73	508.24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7.70	0.00	47.7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0.70	0.00	30.7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7.00	0.00	17.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33.27	1,672.73	460.54
2013801	行政运行	1,672.73	1,672.73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9.40	0.00	29.4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31.14	0.00	431.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5	59.2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8	45.5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58	45.5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03.13	1,894.89	508.24
20808	抚恤	10.65	10.6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65	10.65	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26	2.26	0.00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2.26	2.2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6	0.7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6	0.7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87	30.87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52	15.52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5.52	15.52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5.34	15.34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5.34	15.3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05	132.05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03.13	1,894.89	508.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05	132.0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05	132.0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5.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1.19
30101	基本工资	521.30	30201	办公费	10.03
30102	津贴补贴	759.82	30202	印刷费	0.31
30103	奖金	17.5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48	30204	手续费	0.17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8.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5.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	30211	差旅费	1.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7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63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3	30215	会议费	0.76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2.79
30302	退休费	45.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0.6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86.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0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1.2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4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52.02		公用经费合计	342.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9.46	0	46.8	0	46.8	2.66	42.57	0.00	41.48	0.00	41.48	1.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总收入 2,403.1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403.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03.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60.18 万元，下降 18.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0 年根据国家政策支出个体户纾困资金，而 2021 年无此项支出；二是人员变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总支出 2,403.1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403.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894.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67.68 万元,下降 12.4%。主要变动情况:在职干部职工人员变动。

2. 项目支出 508.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2.5 万元,下降 36.5%。主要变动情况:2020 年根据国家政策支出个体户纾困资金,而 2021 年无此项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403.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03.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60.18 万元,下降 18.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0 年根据国家政策支出个体户纾困资金,而 2021 年无此项支出;二是在职干部职工人员变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403.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3.13 万

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0.17 万元，增长 3.0%；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食品抽检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和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2.57 万元，完成预算 49.46 万元的 8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1.48 万元，完成预算 46.8 万元的 88.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1.48 万元，完成预算 46.8 万元的 8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9 万元，完成预算 2.66 万元的 41.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1.48 万元，

占 97.4%；公务接待费支出 1.09 万元，占 2.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1.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1.4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6 辆，主要用于公务活动，全局性工作业务用车及会议会务、下队执法检查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09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检查及相关单位学习交流用餐，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5 次，接待人数共 275 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单位检查及相关单位学习交流用餐。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2.8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0.14 万元，增长 25.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市场监管责任重大，我单位结合工作实际，加强监管工作，宣传科普、现场执法及日常监管等业务频繁，印刷费、宣传费、差旅费等支出增加；二是我单位办公用房建成多年，维修维护费支出较大。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23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 3.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侦查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32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3%；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我部门未开展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本单位本年度无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2020 年度和平县食品抽样检验”、“国家知识产权强县试点示范项目”、“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项目”、“2020 年度和平县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

项目绩效自评。

2020 年度和平县食品抽样检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70.8 万元，执行数为 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0 年度我县对辖区内的食品（含食用农产品）生产、销售、餐饮服务环节的食品安全抽检 1174 批次，其中合格 1156 批次，不合格 18 批次。及时汇总和处置不合格产品，落实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及时在政府网公开年度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提高监管的透明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拨付不及时且拨付不足额。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将加强与本级财政相关股室的沟通，争取专项资金能及时且足额拨付到位。

国家知识产权强县试点示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我单位在 2021 年 8 月 16 日成立了实施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培育项目领导小组，并根据实际情况印发了和平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和市监〔2021〕134 号），明晰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职能，确保了工作有序开展。二是 2021 年 11 月以来，我局深入实施知识产权质量提升工程，积极开展知识产权进企业服务，加强协助和指导辖区内企业申报和培育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贯标企业等，推进优势示范企业培育建设，发挥品牌优势，大力宣贯相关知识产权扶持政策，截止目前共走访企业 15 家，对企业专利申请、转让、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存在的疑问进行

了详细解答，并提出了针对性的意见建议，确保了工作实现“点对点、面对面”。三是我局积极组织专家深入乡村加强地理标志业务指导，于2021年12月14日举办了“和平县地理标志产品运用促进工程专题培训”活动，主要针对地理标志申请商标的注册流程及审查要点分析、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申请及使用等内容，进一步加强地理标志宣传，提升地理标志品牌运用水平。2021年12月31日将“和平猕猴桃”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报材料递交至国家知识产权局，2022年1月17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反馈的商标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四是2021年11月通过开展知识产权投融资需求调查活动，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积极引导行业标杆企业培育产出高质量专利，加快专利技术转化实施，实现技术创新专利化、专利成果品牌化。目前，和平县盈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了“河源科技金融服务平台”的系统评价，初步达成运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获得贷款600万元。此外，和平长盛电机有限公司已经完成了与金融机构的对接，正在进行科技金融入库评价。五是积极开展知识产权保护执法专项整治行动，围绕人民群众关注的食品药品、家电、日用品、儿童玩具等为重点产品，以药品批发公司及连锁药店、大型商超和商品集散地等为重点目标，重点检查产品专利、商标的标记、标注情况，查处假冒专利、商标和标识不规范行为。2021年以来共出动执法人员700余人次，检查经营主体401户次，检查批发零售市场、集贸市场等各类市场256个，共查处侵犯知识产权案件15宗（其

中专利行政裁决案 1 宗，假冒专利案 6 宗，商标案 8 宗）。六是利用“知识产权宣传周”“质量月”等时间节点，举办现场宣传咨询、发放宣传手册、播放宣传短片、悬挂横幅标语、组织执法巡查等多形式开展宣传活动，有效扩大了宣传受众面；同时举办行政保护能力提升等各类专题培训班，强化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人员的能力和水平。通过系列宣传和培训，有效提升了社会公众对知识产权工作的关注度，引导公众自觉抵制侵权假冒行为，营造知识产权保护的良好社会氛围。2021 年以来我局共发放有关宣传资料 5000 余份，共接受群众咨询 2000 余人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专项资金到账时间较晚，资金到位滞后，开展工作灵活性不高；执行工作开展进度较缓慢，工作尚未得到专项资金有效支持。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落实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示范项目工作，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部署的流程执行，提高进度执行率，培育并争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

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1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我县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经费为 41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我县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的建设。已完成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项目的方案设计并通过县政数局的专家评审，完成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项目的招投标工作并开始实施建设方案。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项目工程进度达到 80%，正在逐步搭建校园食品安全全方位联动监督制度体系，保障校园食品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拨付不及时且拨付不足额。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将加强与本级财政相关股室的沟通，争取专项资金能及时且足额拨付到位。

2020 年度和平县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省政府民生实事关于“在全省 2000 家农贸市场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以及“全市 41 家农贸市场快检工作”等相关部署要求，我县对 5 个快检市场的 77 家经营户进行了快检，共报送快检批次 18742 批次，合格 18667 批次，不合格 75 批次，合格率 99.6%，快检不合格产品处理数 151.9。切实保障民众“舌尖上的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专项资金到账时间较晚，资金到位滞后，开展工作灵活性不高；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尚未得到专项资金有效支持，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落实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部署的流程执行，资金落实到位，保障我县食品安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